

**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杭州创达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无法按期**  
**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**

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主办券商”）作为杭州创达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ST 创达”）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持续督导，发现公司存在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情况。

**一、 定期报告披露基本情况**

ST 创达未能按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预约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，公司正处于破产清算流程，尚未聘请会计师事务所，预计公司无法在 2023 年 4 月 28 日（含当日）前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。

**二、 对公司的影响**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则规定，若 ST 创达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在法定期限届满后次一交易日被停牌。若公司在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**三、 主办券商提示**

主办券商已经履行了对 ST 创达的持续督导义务，提醒该公司

在规定的时间内披露定期报告。若 ST 创达无法在 2023 年 4 月 28 日（含当日）前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相关规定，挂牌公司出现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，且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或改正的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其股票挂牌，ST 创达将存在终止挂牌风险。

主办券商及挂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：

公司联系人：王律师

联系电话：13185080287

联系人：持续督导专员

联系方式：0571-86950252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主办券商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无

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 4 月 21 日